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2024年2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已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0日以口头方式送达。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经推举，本次会议由贾子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贾子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20日

附件：贾子龙简历

贾子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沈阳天眼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至今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贾子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形，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